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17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和其他列席人员。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监事会意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为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监事会意见：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事项，解决了公司授信额度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本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监事会意见：公司（含下属公司）本次计划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含下属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定。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报备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2日